附件2：

学生综合评价成绩A2记分表

 各项目占分权重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综合评价项目 | 项目权重分 | 要求 |
| 自我评价 | 50 | 分数计算标准见《土木与交通学院学生自我评价评分标准》 |
| 参军入伍服兵役 | 5 | 提供证明 |
| 参加志愿服务 | 5 | 省级人民政府举办的大型活动志愿者，提供证书或者聘书等证明材料（认定范围见附件2） |
| 科研成果 | 30 | 计分方法及要求见附件2，提供证明 |
| 竞赛获奖 | 10 | 计分方法及要求见附件2，提供证明 |

学生综合评价成绩A2计分方法及要求

**一、自我评价计分方法及要求（满分50分）**

（一）学生自我评价内容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段落 | 内容 | 要求 |
| 第一段 | 本人思想政治品德、参军入伍服兵役、参加志愿服务、科研成果、竞赛获奖等符合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等各方面表现（大学期间的自我评价与收获） | 1000字之内 |
| 第二段 | 攻读研究生阶段的学习计划和目标 | 600字之内 |
| 第三段 | 攻读研究生阶段的科研学术兴趣、研究计划和目标 | 600字之内 |
| 第四段 | 本人对保送研究生的目标学校及其他设想 | 300字之内 |

（二）学生自我评价评分标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段落 | 要求 | 占比 |
| 第一段 | 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诚实守信、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，对申请学生的思想品德进行严格考核，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。 | 20% |
| 第二段 | 条理清晰，符合研究生培养的目标 | 30% |
| 第三段 | 计划明确，具有可实施性 | 30% |
| 第四段 | 自律、有上进心、有集体荣誉感、有团队合作精神 | 20% |

**二、志愿服务计分方法及要求（满分5分）**

可认定为志愿服务活动的原则是：付出时间做了某项志愿活动，包括：支教、助残、敬老、社会公益、校园服务、大型赛会、环境保护等。原则上，要省级人民政府举办的大型活动志愿者，仅限1次计分。

不属于志愿服务活动认定范畴的活动有：

（一）学生团体的日常自我运作维护，如办公室值班、部门会议、招新活动等；

（二）学生团体文体活动，如文艺晚会、体育比赛等，但是为比赛、活动、赛事提供志愿服务的可视为志愿服务；（特别提醒：尤其是演员、导演、运动员等，不可认定志愿服务）

（三）有薪酬的活动，如有偿家教、各类实习工作等；

（四）其他非公益性活动，如作为观众参加讲座或大型活动；

（五）某些公益活动，如捐赠物品、捐款、献血等。但是为组织捐赠物品活动付出劳动的活动可视为志愿服务；

（六）社会实践（即使是志愿服务类型），已作为社会实践项目立项就不再视为志愿服务。

**三、科研成果计分方法及要求（满分30分）**

（一）论文（满分25分）

论文需以“南昌航空大学”为第一署名单位，申请人为第一作者，仅限1篇计分。Science、Nature（不含子期刊）加25分；SCIⅠ区（收录）、中国社会科学加20分；SCIⅡ区、SSCI（收录）、A&HCI（收录）加15分；CSSCI源期刊、新华文摘（部分收录）加10分；《人民日报》及《光明日报》理论版外刊载文章（3,000字以上）加5分。

论文需提供封面、目录、论文纸质版及电子版文件。

（二）专利（满分5分）

发明专利加5分，实用新型和软件著作不可加分，以“南昌航空大学”为第一署名单位，申请人为第一作者，仅限1项计分。

专利需提供纸质版及电子版文件。

（三）三小类项目不建议列入计分项。

**四、A2竞赛获奖计分方法及要求（满分10分）**

（一）A2中竞赛获奖，仅限定国家级B类赛事（国B类赛事：指以中国高等教育学会“高校竞赛评估与管理体系研究”专家工作组当年发布的《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榜单》内竞赛项目（除“互联网+”、“挑战杯”及不计分的观察竞赛项目）；全运会航模赛），省级赛事不列为加分项，具体得分见表1。

团体参赛计算计分时考虑参赛成员排序，排序系数B按以下表计算；计分A2=分值×系数B（排名第六位及以后不加分），各类学科竞赛设置的单项奖均不在认定范围，具体得分见表2。

已申请A3竞赛加分的学生，不得再申请A2中的竞赛获奖加分，即每位同学只能提交1个最高级别的竞赛获奖进行计分。

竞赛需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及扫描件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类 | 等级 | 分值 |
| 国家级B类 | 特等奖 | 10 |
| 一等奖 | 8 |
| 二等奖 | 6 |
| 三等奖 | 4 |

表1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排序 | 1 | 2 | 3 | 4 | 5 |
| 系数B | 1 | 0.5 | 0.3 | 0.2 | 0.1 |

表2